

评标方法

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。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，按照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，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，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，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。综合评分相等时，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；投标报价也相等的，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。对未中标人，将不做任何解释，标书不退回。

评分标准：

序号	项目	标准分	说明
1	投标报价	50 分	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 50 分。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 报价得分=（评标基准价 / 最终报价）×50 备注：有效报价是指通过资格性审查、符合性审查且同时满足采购人全部要求的最终投标报价。
2	技术部分	30 分	优秀：30.00 分
			良好：20.00 分
			一般：10.00 分
3	同类业绩	10 分	供应商每提供一份同类业绩的得 2 分，此项最多得 10 分。
4	售后服务	10 分	优秀：10.00 分
			较好：6.00 分
			一般：3.00 分